

東南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

新生註冊繳交資料檢核表

姓名		學號		系(所)別	系(所)
※請依下列順序備妥相關資料，並將本表放置第 1 頁 ※掛號郵寄：222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152 號 教務處註冊組。					
身分別	項 目				業務單位
一般生	請勾選繳寄資料： ☐ 1.學歷證件正本(已繳交者免附) ☐ 2.2 吋照片 1 張(請於背面註明學號、姓名) ☐ 3.學生學籍表(請填妥並自行黏貼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及 1 張 2 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) ☐ 4.學生匯款同意書				註冊組 (02)86625822~4
	☐ 5.兵役調查表(女生免繳，自行黏貼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)，役畢同學需另繳交「退伍令影本」1 份，免役同學需另繳交「免役證明影本」1 份，上項資料請於正面空白處註明系別、學號及聯絡電話(含手機)。				生輔組 (02)8662-5844
辦理減免	☐ 連同上述註冊資料一併郵寄至註冊組 ☐ 6.完成線上申請後列印之申請表 ☐ 7.相關證明文件紙本 ☐ 另親洽或郵寄本校課指組辦理				課指組 (02)8662-5847~8
辦理就學貸款	☐ 連同上述註冊資料一併郵寄至註冊組 ☐ 8.台銀114學年度上學期就學貸款申請/撥款通知書(經台銀對保後之第二聯學校存執)。 ☐ 9.本校學雜費繳費單。 ☐ 另親洽或郵寄本校課指組辦理				課指組 (02)8662-5847~8
附註	※各生應按本表所列資料於 114 年 8 月 21 日前，掛號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。請將本表放置第 1 頁。 ※辦理減免或就學貸款各生如 8 月 21 日前尚未完成申請，亦應按本表所列將 <u>1~5 項資料</u>，<u>先行掛號郵寄</u>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後續減免或就學貸款各項資料請逕寄本校學務處課指組辦理。 ※欲同時申請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者，請先辦理學雜費減免再辦理就學貸款。				